

证券代码：836830

证券简称：华迅智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 监事会主席、职工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先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,973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8.413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先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,973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8.413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邹红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33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662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宋红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463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17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向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1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史岚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85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象。

聘任白婷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42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国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8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国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84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是正常换届，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宜都华迅智能输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7 日